

## 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4人（董事王健因故未出席本次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会成员、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方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关于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开展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试点的指导意见》、《创新创业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试行）》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专项账户的议案》

议案内容：参照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以及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归还兑付，公司将在商业银行设立本次发行公司双创债募集资金、还款付息等专项账户，并拟与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专项账户开立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公

司董事长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授权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决定，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决定聘请本次发行双创债必须的中介机构。

(2)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制定、调整及实施本次发行双创债的具体方案、条款，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种类、债券具体条款设定、票面利率、分期方式、担保方式（如有）等具体事宜。

(3) 制定、批准、签署、修改、公告与本次发行双创债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4) 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 监管部门对发行双创债的意见、政策、实施细则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对涉及本次发行双创债方案中的相关事宜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双创债的发行工作。上述调整涉及有关法律、法规需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事项除外。

(6) 办理本次发行双创债申报、挂牌、转股等相关事宜。

(7) 办理与本次发行双创债相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自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核准，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实施完成日。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股票转让方式由做市转让变更为协议转让。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六）《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股票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方式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适时启动股票转让方式的变更；
- （2）本次变更事宜所需材料的准备、报备；
- （3）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4）股票转让方式变更所涉及的其他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

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之规定，提议于2017年10月11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 三、备查文件

1、《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特此公告。

北京蓝天瑞德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6日